

以“德治”激发城乡治理内生动力

——陕西武功县持续深化基层社会治理工作

◎ 田亦宁

深耕善治

近年来，陕西省武功县始终坚持将加强和创新基层社会治理作为长远之计和固本之策，积极探索德治在社会治理中发挥的积极作用，在典型引领、移风易俗、文明创建等方面协同发力，用良好的道德风尚浸润乡风文明，以良好的社会风气激发城乡治理内生动力。

聚焦先进典型，为基层治理聚力

王小红是武功县大庄镇桥寨村一位普通的农村妇女，她身材瘦弱，虽年近古稀，但村民却说她有山一般的脊梁，有海一般的胸怀。作为大嫂，她10年如一日照顾偏瘫的弟弟毫无怨言，对侄子也是如亲儿子一般照顾。在武功县，像王小红这样平凡而善良的人越来越多，他们立起标杆，引导着更多的人向他们看齐。

在推进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过程中，武功县始终把选树典型作为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着力点，全面贯彻落实《新时代公民道德建设实施纲要》，大力推进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个人品德建设，持续深化“德润武功”道德教育实践，广泛开展道德模范、身边好人等先进典型挖掘、培树活动。按照“宣传先行+教育引导+典型带动”模式，组织道德模范等先进典型组成宣讲团，到文明单位、企业、学校、村（社区）宣讲先进事迹，带头参与基层治理，引导群众向上向善、见贤思齐。近两年来，累计选树道德模范、身边好人等各类先进

典型184名，其中1人获“陕西好人”荣誉称号，2人荣获“咸阳好人”荣誉称号。同时积极开展“扣好人生第一粒扣子”“童心向党”等主题教育系列活动，深入实施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金种子”工程，广泛开展“新时代好少年”评选宣传活动，涌现出省市县各级新时代好少年共29名。

聚焦移风易俗，为乡村治理立规

武功镇聂村现有村民461户1687人，30年来，聂村围绕文明乡风建设，扎实推进移风易俗，不断强化道德教育，通过开展“八个一”活动，全村呈现出治安稳定、群众安居乐业的良好风气，治理模式得到了省市县领导的充分肯定。2023年9月，聂村被评为第三批全国村级“文明乡风建设”典型案例村。

近年来，武功县将移风易俗作为推进基层社会治理的有力抓手，为乡村振兴注入文明力量。先后制定印发《武功县推进移风易俗建设文明乡风实施方案》等文件，完善县、镇、村三级联动工作机制，全县183个行政村、9个社区居委会建立完善村规民约，成立红白理事会、村民议事会、道德评议会、禁毒禁赌会。坚持把抵制高价彩礼、喜事新办、丧事简办等内容纳入村规民约。同时，县委文明办将各级典型人物编入各村移风易俗志愿服务队，积极开展“立家规、传家训、树家风”志愿服务活动，通过发放倡议书、签订承诺书、送文化下乡等形式，将文明新风送到群众身边，让广大群众在耳濡目染、潜移默化中受教育、转变观念。

聚焦文明创建，深化共治共享

走进武功县长宁镇寨大村王晓博家中，窗明

几净，盆栽生机勃勃，物品摆放整齐有序。王晓博家是一个温馨幸福的4口之家，平时乐于助人，与邻里相处融洽。同时，他还主动参与村集体活动，积极支持和配合村里有关工作。2023年度，经过群众自评、村民互评、村“两委”推选、镇党委审批等程序，王晓博一家荣获“十星级文明户”称号。得到这个荣誉，王晓博特别高兴，并表示今后更要当好表率，做兴业致富的带头人、勤俭节约的践行者、环保卫生的示范者，带动更多的家庭争创星级文明户。截至目前，全县共有16500余户家庭完成“星级牌”挂牌工作，挂牌率达到18%，初步形成了以“星”为荣、创“星”争“星”的良好氛围。在文明村镇创评中，规范订立村规民约，引导农村村移风易俗，厚植文明乡风。县委文明办印发《武功县各级文明单位与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结对共建的工作意见》，全县85个各级文明单位和192个村（社区）实现了结对共建，千余名机关干部深入村（小区）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进一步夯实了基层基础，社区治理能力得到有效提升。

此外，该县还坚持将文明创建与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相结合，开展了城市道路文明畅通提升行动，发起文明交通志愿服务项目，志愿者开展文明交通劝导等活动；组织开展“文明商户”评选，沿街商户积极落实门前“四自一包”责任；在居民集中区规划爱心摊位5处，实行流动摊位与停车错时管理方式，极大地方便了群众生活；修缮临时性公益停车场2个，可容纳400余辆车辆同时停放，解决了群众停车难的问题；设置“好人一条街”“爱国主义教育”中国梦、“健康教育”等主题街区，以群众看得见的身边事例让崇德向善的文明新风成为全社会的共同追求。



近日，贵州省三穗县公安局交警大队在县城中天广场组织开展“6·5世界环境日”宣传活动，民辅警通过设立宣传点、摆放展板、发放宣传资料等方式，向过往群众大力宣传环保法律法规、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倡导低碳绿色出行，文明安全出行。图为民警正在宣传交通安全知识。

唐光新 易世英 摄

黑龙江绥化市北林区：四举措助力文明城市创建提质增效

◎ 绥文

近年来，黑龙江省绥化市北林区坚持以人为本的工作理念，以打造崇德向善、文化厚重、和谐宜居、人民满意的城市为目标，市区一体、强市带区，科学谋篇布局，创新开展工作，采取有力举措，助力创建省级文明城市。

领导带头强落实，在健全机制上求实效。北林区把创建省级文明城市工作纳入全区“一把手”工程，成立由区委书记、区长任“双组长”的创建工作领导小组，下设领导小组办公室以及7个创建工作推进组，负责抓好日常工作，形成“党委统一领导、党政齐抓共管、文明办组织协调、有关部门各负其责、全社会积极参与”的领导机制和工作格局。落实市创建工作领导小组“专报、调度、督导”机制，先后多次组织成员单位召开推进文明创建工作推进会，统一目标要求，形成工作合力，使创建工作人人有责任、层层有目标、事事有人管，确保责任落实到位、工作承接到位。

担当作为办实事，在践行宗旨上求实效。把创建工作当作一项系统性的惠民工程，统筹推进城市的“硬件”和“软件”“面子”和“里子”同步发展。制定

《北林区贯彻落实〈绥化市2023—2025年省级文明城市创建工作规划〉的实施方案》，围绕文明、政务、市场、人文、社会、生活、生态七个环境28项目标，细化承接省级文明城市测评体系66项任务，明责任、重措施、定时限、强推进。重点围绕人居环境、安全出行、文明行为和弘扬新风加大治理力度。去年以来，人居环境整治村庄清洁行动配齐保洁员、中转人员1835人，合规清理店外经营120余处，保证安全生产生活。倡导移风易俗，集中开展“除陋习、树新风”专项整治行动，修改完善规范《村规民约》140份，全区开展“除陋习、树新风”特色活动126场。打造交通运输系统文明亮丽名片，在火车站、公交站等场站和公交车、出租车等“流动窗口”，制作讲文明树新风、绿色出行等公益广告40余幅，营造和谐人文环境。

媒体宣传全覆盖，在氛围营造上求实效。坚持内宣与外宣并重、网上网下齐发力，大力宣传创建工作进展、成效。开展东北抗联精神、大庆精神（铁人精神）、北大荒精神的学习宣传，推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七进”活动和6个系列关心关爱老年人活动。倡导文明行为养成，开展“光盘行动”和“反对浪

费、崇尚节约”等文明行动，张贴餐饮浪费海报3500余张，摆放文明用餐宣传桌牌1500余块。制定全区文明先进集体三年创建计划，加强文明先进集体管理，结成文明单位共建队38对。开展文明小区创建工作，以10个试点小区为带动，城内10个街道又推出试点小区94个，推动文明小区创建升级。

对标对表促整改，在攻坚克难上求实效。建立争先晋位、绩效考评机制和“回头看”等制度，形成工作闭环，促进创建工作取得实效。开展北林区推进绥化市创建省级文明城市工作排查，对全区创建工作存在的问题进行全面梳理，共梳理出七个方面103个问题，列入创建攻坚重点工作，实施集中督办、专项推进，开展集中整改。对关键区域、薄弱环节、重点行业存在的问题进行跟踪督查问效，切实消除工作误区、盲点，推动问题及时发现、有效解决。今年以来，聚焦走好消防安全和出入安全“第一步”，开展城区物业管理专项整治督查行动，联合消防、公安、社区及物业企业，集中对全区73个小区楼道堆放杂物、电动自行车违规停放及充电违规行为进行整治，畅通出入通道、消防通道，解决148个小区的电动车充电问题。

青海格尔木市：小而美的“口袋公园”点缀城市之美

◎ 格融

近年来，青海省格尔木市积极推进“口袋公园”建设，结合海绵城市建设理念，不断擦亮格尔木绿色发展底色，让“口袋公园”成了舒适的户外休闲空间，让居民在家门口就能尽享“绿色福利”。

据了解，随着格尔木市海绵示范城市建设及文明城市创建工作稳步推进，城市面貌发生了巨大变化，市政基础设施进一步完善，城市管理水平进一步提高。格尔木市以群众关切的居住环境问题为导向，以便民、实用、美观为标准，精准发力，多措并举，狠抓落实，积极推进“口袋公园”建设，不断提升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格尔木市以海绵示范城市建设为契机，大力开展“口袋公园”建设，以打造小而美公共空间为目标，坚持把“口袋公园”建设充分融入海绵城市和节约型园林理念，切实发挥“口袋公园”的生态功能、社会功能、景观功能，谋划实施

了一批融合海绵城市和节水型园林理念的“口袋公园”及休闲绿地。

小而美的“口袋公园”点缀着城市的美丽，已成为格尔木市更新绿化、建设海绵城市的一大特色。与此同时，格尔木市不断加强生态湿地保护与利用，展现了格尔木市在城市绿化方面的创新与努力。湿地内的景色随季节变化，为市民提供了四季皆宜的休闲去处。

通过“口袋公园”建设，优化了城市闲置空间，改善了城市局部环境，丰富了城市的公共绿地形式，提升了城市绿化景观效果、城市绿化率和市民满意度，把“边角料”变成“上好料”，让街道转角之美成为市民日常休闲、文化交流的首选公共空间。

下一步，格尔木市将持续加大“口袋公园”建设力度，不断完善城市公用设施，改善城市人居环境，切实提升城市品质和市民的幸福感。

安徽南陵县：文明织锦绣 南陵展新颜

◎ 赵倩 朱敏

近年来，安徽省南陵县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全面推进文明创建工作，在这片文明沃土上，文明之风处处可见，“路更宽了，水更清了，交通秩序更井然了，人民素质更高了，城市更宜居了……”每一个细微之处都饱含着南陵人民满满的幸福感。

南陵县全力推进城市品质提升工程，真正让文明城市创建从“面子”向“里子”延伸。改造升级86个老旧小区，居住环境变好，城市面貌焕然一新。农贸市场提升改造，有效解决设施老旧、环境卫生脏乱差问题，让市民将“菜篮子”拎得更舒心、更放心。城市道路提升改造，老街换新颜，秀出城市“高颜值”。保护性改造张墩巷，保留城市非遗文化，让人们记得住历史、记得住乡愁。

南陵县始终关注群众需求，聚焦群众关心的实际问题，如宠物公园的建设、流动摊贩的规范管理、便民服务点的设立等，从群众牵肠挂肚的大事入手，从群众天天有感的小事着眼，用群众实实在在的获得感来展现文明创建工作成效。“环境好了，我们居民的素质也提升了，垃圾都分类投放，停车也更

加有序，大家共同维护美丽的家园。”市民刘女士说。

南陵县持续构建“创新理论实践转化地，文明新风培塑生发地，暖心为民服务的充电站”文明实践工作模式，常态化开展理论政策宣讲、文艺文艺、医疗健康、科学普及、法律服务等志愿服务活动，创新打造了“农家小铺”“小巷维修工”等文明实践品牌，深受群众欢迎。建强用好181个新时代文明实践阵地，“春谷雨”“爱在一起”等1250余支志愿服务队伍活跃在文明城市创建一线，带动南陵市民踊跃参与，文明实践的触角延伸到南陵的每一个角落，文明理念在群众心中落地生根，转化为每个人的行动自觉，奏出了文明“大合唱”。

德润春谷，文明南陵。近年来，南陵县广泛进行公民道德教育，大力弘扬见义勇为、诚实守信、孝亲敬老等良好道德风尚，居民的文明素质大幅提高。2023年12月，南陵县公民道德馆正式开馆，展陈588位各级道德模范，身边好人等先进典型事迹，在社会上引起强烈反响，“好人南陵”为城市文明建设注入了强大的精神动力。

山西太原市小店区营盘街道长治路二社区：“党建+法治”整合资源解民忧

◎ 薛克 李惠

为强化党建引领作用，坚持好发展好新时代“枫桥经验”，山西省太原市小店区营盘街道长治路二社区进一步压实基层治理责任，聚焦基层矛盾和群众需求，坚持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提升基层治理效能，推进矛盾纠纷调解、法治宣传等工作取得实效。

党建引领聚合资源，基层治理事事有“法”。长治路二社区党委坚持党建工作和业务工作一起谋划、一起部署、一起落实，聚焦民生热点、难点、痛点，创新工作模式。在社区党委的推动下设立警务室、法律援助室、矛盾调解室等功能室，将辖区老党员和热心群众纳入调解员队伍，形成了“党建+警务+法治+志愿者”工作联动机制，将社区干部、志愿者等“人熟、地熟、情况熟”的本土人力资源与民警、律师等“懂法律、讲政策、会调解”的专业人员优势结合起来，用“看得见的法治元素”“听得见的法治声音”“能获得的法治服务”“能享受的法治保障”，切实优化社区基层治理法治环境。

党建引领共筑共建，法律援助常驻身边。依托党建协调委员会等组织，长治路二社区与山西艾伦律师事务所等单位签订了共驻共建协议。一方面，社

区定期组织开展普法课堂，举办公益讲座，对广大居民和未成年人进行普法宣传，加强了社区普法阵地建设和法治教育培训，引导群众积极参与、依法支持和配合基层治理；另一方面，社区积极为居民、企业商户、新就业群体提供免费法律咨询，为困难群体提供法律援助。

党建引领多方联动，法律宣传深入人心。长治路二社区依托党群服务中心（站）等阵地，积极开展党纪法规等宣传活动。社区党委联合王村派出所、山西艾伦律师事务所等单位开展党纪学习教育以及普法志愿服务活动80余次，发放各类宣传册（页）500余份。社区还利用国际消费者权益日、国际禁毒日、国家宪法日等法律相关节日开展主题宣传活动，进一步加大法治宣传力度，将各类法律法规知识送到居民家门口，切实提升居民的法律意识，让法治观念深入人心。

以党建为引领，长治路二社区以“党建+法治”工作模式有效整合基层民警、法律顾问、志愿者等资源，织密法律服务网，倾听居民诉求，解决居民难题，持续推进社区法治建设，不断践行新时代“枫桥经验”。

陕煤黄陵矿业二号煤矿：加强班组建设 激发“细胞”潜力

本报讯(赵鹏)今年以来，陕煤集团黄陵矿业有限公司二号煤矿积极探索班组建设的新思路、新方法，激发班组建设活力，提升班组管理水平。

该矿组织员工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论述、标准化作业流程、安全生产应知应会，强化事故案例警示教育 and 安全技能培训，持续

提升员工的标准化作业水平和综合素质；严格落实班前会制度，增强职工自主安保意识和责任意识；实施动态管理，坚决杜绝违章指挥、违章作业、违反劳动纪律的行为；不断完善班组建设制度体系，制定考核标准，定期开展考评；坚持责权相统一，激发员工干事创业的热情。